

支持肉牛奶牛产业发展实施意见文件解读

为贯彻落实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肉牛奶牛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豫政〔2016〕87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市政府领导批示要求，我局牵头起草了《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肉牛奶牛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背景

根据省政府支持肉牛奶牛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市肉牛奶牛产业发展情况，充分酝酿、讨论，广泛征求并采纳了相关市直单位的意见建议，起草了实施意见。

二、总体框架和主要内容

《意见》共包含总体要求、调整种植结构、扩大养殖规模、提高加工水平、完善销售流通体系、强化保障措施等6方面内容。

（一）总体要求

按照种养结构调优、加工能力调强、经营规模调大、产业链条调长的总要求，大力推进肉牛奶牛产业布局区域化、经营规模化、生产标准化、发展产业化，到2020年全市新增肉牛5万头，新增高品质生鲜乳6万吨，新增饲料作物种植面积20万亩。

（二）调整种植结构

积极推广青贮、微贮、秸草加工等实用技术，提高花生、

玉米、小麦等农作物秸秆饲料化利用率，因地制宜发展优质饲草。

（三）扩大养殖规模

加快品种改良步伐，利用国家奶牛良种补贴项目，加快奶牛良种改良步伐，引进优良肉牛冻精，改良本地黄牛，提高肉牛生产性能。积极推进肉牛养殖基地和优质奶源基地建设。支持龙头企业、家庭牧场、肉牛奶牛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发展，提高组织化程度和风险抵御能力。

（四）提高加工水平

促进乳制品结构升级，强化乳企与奶源基地的利益联结，鼓励乳企与奶牛养殖企业通过相互参股、融资、重组等形式实现利益共享。积极引进牛肉精深加工大企业、大项目，鼓励企业加快产品研发，提高精深加工能力。培育知名品牌，提高商标品牌美誉度和市场竞争力。

（五）完善销售流通体系

加强市场建设，完善销售网络。发展冷链物流，探索社区“最后一百米”冷链配送服务模式，建立冷链物流监控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。实施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，培育电子商务市场主体，推动肉牛奶牛产业相关优质产品上网销售。

（六）强化保障措施

通过强化资金统筹、金融支持服务、科技支撑、卫生质量安全监管和建立工作推进机制等5项措施保障意见顺利实施。